



首批“全国守法普法示范市(县、区)”创建经验巡礼

创新场景在海河西岸掀起普法热潮

天津市河西区司法局

“八五”普法以来,天津市河西区持续打造浸润式、互动式、体验式普法新场景,将法律条文转化为可感知、可参与、可共鸣的生动实践,在海河西岸掀起普法热潮。

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构筑“一个首要任务”“一个共性清单”“N个个性清单”的“1+1+N”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体系,推行“日常学法、提职考法、年度述法”,规定党政主要负责人每年带头讲规讲法不少于1次,各级领导班子每年开展不少于1次法治专题讲座,各级承担行政执法职能的部门负责人任期内至少接受1次法治专题脱产培训。

紧盯青少年“关键时期”,全区77所中小学(含中职)组建由公安、检察、法院、司法行政等部门共同参与的法治副校长队伍132人。建成近600平方米的“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基地”,常态化普法惠及师生5万余人。录制“小曦姐姐讲故事”有声读物180余期,设计“小西的法治假期”13季202课。

开设“老年人法律兴趣培训班”,邀请律师采用“案例讲解+情景模拟+互动答疑”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切实把“法官法语”转化为社区老年人听得懂、记得住、用得上的“土话家常”。“邵刚普法工作室”负责人邵刚,作为社区“法律明白人”积极探索普法宣传和人民调解相互融合的创新模式,11年来在社区举办专题法治讲座260余场。

推出《守法普法 你我同行》宣传MV,作品巧妙融合天津摇滚大鼓这一创新曲艺形式,使法治宣传工作更具吸引力和感染力;发布原创宪法主题歌曲《真诚的信仰》,以优美旋律传递宪法精神;连续五年开展宪法、民法典主题宣传活动,举办河西区法治文化

优秀作品展,法治文艺汇演,普法市集宣传和趣味游园会等活动。“法治小剧场”坚持扎根基层、深入群众,通过演出情景剧以案释法;电视栏目《法治视界》邀请群众参与拍摄,与律师一起走进直播间;“漫说陈塘事”系列微动漫让广大群众在轻松氛围中了解法律知识。

河西区法治文化公园将法治文化元素与津河公园自然景观融为一体,寓法于文、于景;集党性教育、纪法教育、警示教育于一体的河西区纪律教育中心,运用正反两方面典型,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法治主题口袋公园集休闲、普法、健身、学习于一体,让市民在潜移默化中受到法治文化的浸润。

做优做强151个“社区法律工作室”,统筹社区警官、检察官、法官、律师和公证员五支专业力量,抓实多项举措,持续深化“三官一律一员”下沉社区前置解纷工作法,让群众不出社区就能享受到高质量的法律服务。

五年来,守法普法工作成效显著,河西区获评首批全国守法普法示范区和第三批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河西区司法局获评全国组织宣传人民调解工作先进集体,河西区普及法律常识办公室获评全国“八五”普法中期表现突出的单位。

“珍惜来之不易的荣誉,乘势而上再接再厉。”河西区司法局相关负责人表示,要在法治宣传教育实践中打造具有河西特色的守法普法新品牌,以点带面努力推动法治成为社会共识和基本准则,大力营造全社会崇尚法治、恪守规则、尊重契约、维护公正的良好环境。

(本报记者蔡长春整理)

唱响法治强音筑牢平安善治根基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四子王旗司法局

法治强音唱响北疆草原,努力筑牢平安善治根基。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四子王旗作为边境牧区重镇,民族团结示范热土,以马背宣讲、毡房送法、那达慕普法等牧区特色方式让法治声音直达边境牧户,做强“法治乌兰牧骑”文艺普法品牌,创新基层治理普法路径,针对农牧民需求推行点单式精准宣讲,抓实重点群体普法与基层“法律明白人”队伍培育,让法治信仰在广袤草原落地生根、长久扎根。

融合楷模精神,打造民族团结法治宣讲新阵地。立足本地红色资源,打造都贵玛“人民楷模”国家荣誉称号和“草原母亲”的真实感人事迹展厅等红色法治宣传教育实体阵地,挖掘楷模事迹“民族团结结”“信守承诺”精神内核,融合宪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组建7支专题宣传团,创作4部法治剧。近三年累计教育干部群众近10万人次,推动楷模精神与法治理念深植人心,有效赋能各类法治文化阵地建设,筑牢民族团结法治根基。

聚焦强边固防,构建“党政军警民”边境普法协同新机制。一是推行“巡防、调解、管理”等普法融合工作模式;二是结合“北疆普法万里行”常态化开展边防政策法规宣传活动,整合政法干警、律师、普法志愿者组建“法治大篷车”,累计发放资料上万份,解答咨询数千人次;三是以戍边牧民钢宝力达为标杆,以巡边国境线为实景课堂,讲解国防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激发边民“为国守边、依法护边”的荣誉感与责任感,巩固群防群治的边境防线。

依托草原特色,打造“法治乌兰牧骑”文艺普法新品。依托

乌兰牧骑队伍,将法律知识融入好来宝、小品、歌曲等文艺形式,常态化开展“法治乌兰牧骑边骑行”“送法下乡”活动,并同步推进线上直播。年均开展法治惠民演出140余场,其中2024年线上演出吸引数十万观众,显著扩大了普法覆盖面与社会影响力,让法治文化在草原牧区落地生根。

创新普法模式,推动基层治理效能新提升。一是开展“古生物化石保护”专项普法,构建“打击犯罪+公益诉讼+生态修复+全民普法”综合治理模式,有效遏制犯罪并增强群众法治意识;二是深化“调解+普法”源头治理,全旗配备网格员1113名,联户(楼楼、单元)长1892名,目前已参与推动化解矛盾纠纷590件,大力宣讲讲解法律知识,将普法实效直接转化为社会治理效能;三是推行“点单式宣讲+现场答疑”,围绕农牧民土地流转、婚姻家庭、养老维权等高频法律问题,由律师团队按需宣讲,62场宣讲场均解答法律咨询10余件,切实解决群众法律问题。

聚焦重点群体,构建精准化普法服务新体系。实施“蒲公英”妇女儿童权益服务项目,承办“巾帼普法乡村行”活动提供“一站式”服务,单次活动服务群众超300人,有效强化困难群体法治意识;实施“法律明白人+示范户”全域培育工程,培育676名“法律明白人”,实现每个嘎查村5名“法律明白人”全覆盖,“法律明白人”累计解答群众咨询数千件,涌现出王慧娟等全区“法律明白人”典型,显著提升群众依法维权意识和依法办事能力。

(本报记者蔡长春整理)

法治精神浸润城乡大地走进群众心中

吉林省磐石市司法局

近年来,吉林省磐石市锚定“法治磐石”建设目标,赓续东北抗联精神,深挖红色法治资源,持续健全普法工作体系,创新普法宣教模式,全方位、常态化开展全民普法工作,让法治精神浸润城乡大地,走进群众心中,为推进基层治理现代化夯实法治根基。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构建协同高效普法格局。磐石市将普法工作摆在基础性、战略性位置,纳入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与中心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依托市委依法治市办搭建的统筹协调机制,推动普法深度嵌入执法、司法全过程;动态更新普法责任清单,建立年初部署、年中督导、年末考评闭环管理模式,推动普法任务由“软要求”转化为“硬指标”;不断完善监督考核体系,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充分发挥监督职能,定期对“八五”普法规划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组织部门将普法成效纳入领导干部考核评价体系,推动国家工作人员法治素养和依法履职能力不断提升。

坚持守正创新赋能,推动普法质效迭代升级。顺应新时代普法工作新需求,磐石市推动普法实现三重转变:普法目标从普及法律知识向提升全民法治素养转变,传播模式从“大水漫灌”向“智慧普法+精准滴灌”转变,宣讲方式从单向法条讲解向“互动普法”“1+N”模式转变。整合行政执法工作人员、“法律明白人”,青年志愿者,组建专业化宣讲队伍,促进法治宣传与红色教育相融共生,统筹线上线下宣传阵地,建强法治文化广场、红色法治教育基地等线下载体,依托微信公众号等推送普法短视频、法治动漫,实现法治资讯“指尖送达”。此外,调解员、

法律顾问在化解邻里、债务纠纷时同步以案释法,真正做到“调解一件、教育一片”,引导群众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行为自觉。

深挖红色法治资源,擦亮特色普法工作品牌。作为东北抗日联军创建地,磐石市推动红色文化与法治文化双向融合,盘活红色旧址资源,建成红石砬子抗日根据地等4个红色法治教育基地,常态化开展模拟法庭、开学法治第一课等校园普法活动。拟提拔人选进行学习参观。广泛开展“法治文艺下乡基层”活动,举办法治文艺演出、文创作品展百余场,创作法治题材文艺作品千余件,以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传递法治理念。

坚持精准分层施策,全面提升全民法治素养。磐石市持续深化“法律七进”“法治吉林”系列活动,配齐配强中小学法治副校长,常态化开展模拟法庭、开学法治第一课等校园普法活动。大力推进法治乡村建设,建强法律明白人队伍,实现“一村一法律顾问”全覆盖,聚焦乡村全面振兴,优化营商环境、生态保护等重点领域开展靶向普法,面向企业普及涉企法律法规,进村入户宣讲惠农法律政策,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法治兴则治理兴。磐石市将坚持深耕全民普法工作,持续守正创新,不断丰富普法载体、拓宽宣传渠道,推动法治信仰根植群众心底,持续擦亮红色法治建设品牌,为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磐石、法治磐石注入持久动力。

(本报记者刘洁整理)

红土普法润民心 法治兴城筑根基

福建省龙岩市上杭县司法局

从中央苏区法治建设的初心探索地,到新时代山区县法治社会建设的标杆样板,福建省龙岩市上杭县这片红色热土,始终以红土法治基因铸魂,以精准普法实践聚力,以普法融合赋能,让法治信仰深植民心,让法治力量浸润城乡,在老区振兴的征程中,书写了全民守法、共治共享的法治新篇章。

在古田会议会址的“红色法治讲堂”里,《古田会议决议》的法治内涵被娓娓道来,党员干部与群众共悟初心;在才溪乡调查旧址的田间地头,“深入群众、实事求是”的调查精神化作普法为民的行动指南,让法治服务始终贴近群众;成立“红色文化遗存保护合议庭”,合议庭实行三审合一,集中审理涉红色文化遗存的认定、开发、利用、保护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让百余处文物类红色遗存得到系统保护……上杭,将红色资源化作法治教育的鲜活教材,把红色基因融入法治建设的血脉。

法治的生命力,在于贴近民心、贴近民意。上杭围绕青少年、农村群众、企业职工等不同群体的法律需求,量身定制普法“菜单”。

全县中小学法治副校长、辅导员全覆盖,建成投用专门学校,构建起“家庭、学校、社会、司法”四位一体未成年人保护体系,为青少年健康成长筑牢法治屏障。

“才溪女”“蒲公英”“星火”“蒲公英”等本土普法品牌深入人心。其中,“才溪女”“蒲公英”获评福建省“蒲公英”普法创新案例。

“党员律师服务团”深入蛟洋新材料产业园、古田工业园等园区,开展劳动合同、安全生产、知识产权等专题普法,为企业提供“法治体检”,帮助企业防范法律风险,规范经营管理。

才溪镇人大主席团作为乡镇级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基层立法联系点,从设立至今,在已公布实施的多部法律中,所提的122条建议被不同程度吸收采纳,群众从“普法对象”变成“法治建设参与者”,推动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成为全社会的共同追求。

守法普法的终极目标,是以法治赋能治理,以法治护航发展,以法治守护民生。上杭深入创新推行的“1334才溪工作法”(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强化党建、法治、示范三个引领,建立法治保障群众利益三项机制,切实抓住矛盾纠纷排查、调解、防控、疏导四个环节),入选中央依法治国办案例选编,将普法工作与矛盾纠纷化解、基层民主协商、村规民约修订紧密结合,构建起“预防—排查—调解—化解”全链条矛盾纠纷治理体系,连续多年获评全省平安建设先进县。

上杭的普法工作与乡村全面振兴同频共振,推动法治文化与农耕文化、客家文化、红色文化深度融合,深化基层民主法治建设,目前已有3个村(社区)被命名为“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以普法促维权,以法治惠民生,上杭聚焦教育、医疗、就业、养老等民生领域开展专项普法,让群众懂用法、依法维权,创新推行“园区+乡镇”一体化“园地融合”政务服务模式,推动236项高频事项下沉,审批时限压缩50%,96个事项实现“零跑动”。

红土沐法雨,清风润杭川。上杭始终以全民守法普法实践聚力,为全国山区县法治社会建设贡献更多上杭经验,上杭智慧,在法治中国建设的宏伟蓝图中,书写着老区苏区的法治新篇。

(本报记者杜洋整理)

法治精神如春风化雨般融入城市肌理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司法局

近年来,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以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为抓手,以持续提升公民法治素养为导向,于守正中创新,在关键处发力,推动全社会法治观念日益增强,法治成为历下区高质量发展的鲜明底色和坚实支撑。

固本培元,把稳法治建设定盘星。抓牢“关键少数”,严格落实党委、政府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法制度,将法治纳入党校主体班次重点课程,建立“学、考、述、评”一体化机制,全面落实会前学法、年度考法述法要求,2025年各部门单位共开展会前学法、培训500余场次,领导干部法治思维和依法履职能力显著提升。紧盯基层建设,邀请专家、学者、律师等法治工作者深入企业、社区、学校等基层单位开展宣讲200余场次,切实筑牢基层法治建设思想根基。

压实责任,构建善治并举大格局。持续巩固深化“党委领导、人大监督、政府实施、政协支持、部门各负其责、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大普法工作机制,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实施“一单位一清单”,推动主体责任落地见效,逐步形成职责清晰、协同联动、齐抓共管的普法依法治理新格局。

分类施策,提升法治素养“软实力”。培育“法治青苗”,持续开展“法治历下·护航青苗”活动,实现全区青少年法治教育全覆盖,夯实基层“治理根基”,实施“1名社区法律顾问+N名法律明白人”工程,开展培训400场次,培养“法律明白人”560人,全力打造群众身边用得上、找得到的法治人才队伍。

规范执法,优化依法行政“生态圈”。持续推进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创新监督机制,编制涉企行政检查清单,全面推行

“事前备案、事中登记、事后评价”制度,全区涉企检查频次下降30%,着力提升行政复议应诉工作质效,行政机关败诉率由2022年的8.5%降至2025年的0.65%,有力推动了法治政府建设,设立行政复议助企服务点、惠企联系点20个,畅通涉企行政复议渠道,以法治力量护航高质量发展。

精准服务,增强法治惠民实效性。紧紧围绕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法治需求,常态化开展“法治体检”“法律门诊”等活动。高标准建设山东(济南)法务中心,创新打造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中央商务区人民法庭,集聚高端法律服务资源,为企业提供全链条法治保障。组织法律顾问深入社区,针对群众关心、高频法律问题提供普法咨询,协助化解矛盾纠纷5000余件。

夯实阵地,拓展法治宣传新空间。坚持线上与线下同步发力,有形与无形阵地统筹建设,建成宪法、民法典、未成年人保护法等7个大型主题公园,建设353处小微普法阵地,实现基层社区普法阵地多样化全覆盖。线上拓展“云上普法”新路径,开设“历下普法在行动”专栏;推出融媒体直播节目《法治历下》,惠及人群超800余万人次;制播《法治历下@普法小课堂》普法短视频,依托社区网格为广大群众送上“听得懂、用得上”的法治公开课,构建起有形、有声、有效的历下普法新生态。

普法工作没有终点,只有连续不断的新起点。历下区持续深化法治实践,让法治精神如春风化雨般融入城市肌理,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法治动能,奋力谱写新时代法治历下建设新篇章。

(本报记者杜洋整理)

打造立得住叫得响可推广的法治品牌

辽宁省沈阳市大东区司法局

在辽宁省沈阳市大东区,法治元素随处可见,法治故事随处可闻。近年来,大东区以创建“全国守法普法示范区”为抓手,构建起覆盖全域、精准高效、特色鲜明的守法普法工作体系,打造出一批立得住、叫得响、可推广的法治品牌。

织密服务网,将法治触角延至“家门口”。大东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1100平方米的现代化服务大厅功能分区明晰,法律咨询、人民调解、法律援助等窗口一应俱全。依托这一枢纽,全区10个街道、144个村(社区)实现标准化公共法律服务站全覆盖,率先在全省实现规范化司法所全覆盖。区司法局获评“全国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先进集体”,三级联动的法治服务网络让群众在“家门口”即可享受专业法律服务。

有阵地更要有队伍。大东区整合律师、高校学者、行业骨干等力量,组建“八五”普法讲师团、“小社区+大律师”公益宣讲团,联动“法律明白人”等,形成“专业+志愿”多元普法力量,创新“菜单式”培训,针对企业、社区、学校不同需求定制课程,推动法治理念实现精准滴灌。

问需于企,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跑出“加速度”。大东区秉持“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理念,实现党政机关、村(居)、企业法律顾问全覆盖。深化涉企法治宣传,为中小微企业量身定制帮扶措施,围绕合同纠纷、知识产权、经营风险等高频问题,开展“以案释法”宣讲,夯实市场主体法治根基,切实让企业在法治轨道上放心投资、安心经营。

创新打造“助企强企·益企同行”服务品牌,构建“区级+行业+属地”三维联动模式,通过律师沙龙研讨、法治体检企等

多元形式,推动法律服务从“窗口”走向“门口”。推行“综合查一次”,实现清单之外无检查。依托“扫码入企”平台,创新非现场监管,提升数字化执法效能。

创新载体,普法宣传“走新”更“走心”。线上,大东区打造“互联网+”普法矩阵,自制视频《复议之翼 守护权益天空》在司法部2025年度“行政复议在身边”微视频展播活动中予以展播;线下,依托各类平台开展互动式普法。普法覆盖面持续扩大,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蔚然成风。

大东区司法局先后获评全国司法行政系统人民监督员工作成绩突出集体、省级人民调解工作先进集体。

此外,以“涛哥人民调解工作室”为标杆,全区144个公共法律服务站全面推广品牌经验,实现调解服务全城覆盖、触手可及。从涉外纠纷的温情化解,到营商困局的破冰突围,再到邻里积怨的冰释前嫌……一个个鲜活案例,既展现了法理与情理的精妙平衡,更是基层治理从“各自为战”向“多元共治”跨越的生动缩影。

法治文化阵地各具特色,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内设工会驿站,面向户外劳动者常态化提供法律咨询、心理疏导等暖心服务。紧扣“一街一特色”,打造学法营地、法治街角、长廊等景观带,辅以模拟法庭、墙绘普法及读书分享会等互动形式,多元阵地协同共振。

下一步,大东区将持续巩固成果,完善全域覆盖,精准高效、特色鲜明的普法工作体系,为区域法治建设注入持久动力。

(本报记者刘洁整理)